

国家社会工作的理念、内涵与发展策略

卫小将

摘要: 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离不开国家力量的驱动,是一种国家社会工作。它与治疗性社会工作不同,主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隶属于国家治理体系,融合行政性、人民性、专业性和本土性于一体,即使是微观的社会服务背后也蕴含着强大的“国家在场”。中国社会工作还具有问题寻解性、介入整体性、民众需求生活性及专业感知被动性等特点。因此,发展国家社会工作的策略有:沿循结构性社会工作的脉络,跳出社会工作“治疗术”的狭窄通道和私领域服务,回归社会工作的公共性,从整体上改进和提升民生福祉;夯实国家社会工作的内涵,构建中国社会工作自主知识体系;打造国家社会工作的科学方法体系,在其各个层面吸纳并融合专业社会工作方法,实现本土性和专业性的相互嵌合。

关键词: 国家社会工作;意识形态;公共性;本土性;专业性

DOI: 10.19836/j.cnki.37-1100/c.2024.06.010

一、引言

社会工作是现代国家的一种治理工具和技术,主要在回应工业化和城市化问题中衍生,具有较强的乌托邦色彩和社会干预主义倾向,被誉为撬动人类美好生活的“社会性杠杆”。19世纪末至20世纪中期,从英国经由美国向全球扩散,逐步形成所谓的国际性社会工作。这种扩散的层级性及权力不对等导致一定范围内出现“专业帝国主义”“社会工作麦当劳化”等现象^①。与此同时,社会工作在时空情境转换过程中也呈现出较强的流变性,尤其各国因政治制度、文化脉络、社会结构、发展阶段及受众需求的差异性而幻化出不同的形态:有的侧重微观治疗技术,有的偏向宏观社会政策,有的导向社区发展,还有的等同于公益慈善和志愿服务等。尽管各国都是基于自身的认知结构和社会现实来理解并定义社会工作,但其作为一种“人”的科学无疑已经形成共识,它凭借一套知识体系生产出“社会工作者”和“案主”的普适性概念。当然,这里的案主是一个自由伸缩的系统,可以是个体、家庭、团体、社区及社会等,因为人的问题只有放在社会系统中理解和干预才有意义。因此,社会工作的焦点从个人层面的干预转变为对更大体系的干预和在更大体系中干预是其发展史上的标志性转折^②。概括而言,社会工作干预从微观个体走向宏观社会主要源于两股驱动力:一是基于马克思主义立场的结构性社会工作,它批判社会工作在发展过程中逐步丧失激情并沦为中产阶级的“治疗术”,一味追求技术专精化而忽略了社会的公平正义;二是社会工作在发展中国家出现了“水土不服”,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民众更多面临生活贫困、医疗、住房、教育、养老等资源分配问题,即便是焦虑也是一种社会性焦虑,其背后裹挟着生存性和物质性因素,更需要宏观的社会政策和社会治理。

反观中国社会工作发展,回应中国社会面对的结构性挑战,是社会工作不可回避的宏观使命^③。

基金项目: 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研究基金(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

作者简介: 卫小将,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理论与方法研究中心暨社会工作与发展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 100872; weixiaojianggy@163.com)。

① 卫小将:《本土化与土生化: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检视与重构》,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年,第61页。

② F.埃伦·内廷、彼得·M.凯特纳、史蒂文·L.麦克默特里等:《宏观社会工作实务(第五版)》,隋玉杰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0年,第1页。

③ 何雪松:《积极而非激进:宏观社会工作的中国图景》,《学海》2020年第1期。

不仅如此,在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并属于发展中国的中国,社会工作一开始发展便具有较强的国家主导性和行政色彩。它没有机械复制西方主流的个体主义倾向和高度专业化的发展路径,而是跟随着“和谐社会”“社会建设”“社会治理”等宏大叙事和政治话语而发展起来^①,大体遵循了一条“舶来化—本土化—土生化”的发展历程^②。具体而言,中国社会工作的框架以国家顶层设计为主驱力,紧密围绕国家治理和民生工程,通过党建引领、教育先行、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社会工作机构培育、宏大人才队伍建设、群众工作和志愿服务协同、基层社会治理、重点领域嵌入、自上而下的行政机构建制等进行构建。从本质上讲,它不同于西方主流的临床社会工作,是一种融合行政性、人民性、专业性和本土性于一体的社会工作新范式,综合运用社会政策、社会治理、社区工作、志愿服务和群众工作等治理技术,通过从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入手进而从整体上提升其幸福感,最终实现共同富裕。对此,究竟应该用什么样的概念能精准把握并勾勒这种社会工作的特质是一个亟待深入探索的问题。当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中国社会工作发展一直缺少系统的理论提炼,也缺少准确的概念工具,更没有形成自主的知识体系,这也导致其常常在中西方话语中拉扯而难以被清晰定义。2023年,中共中央社会工作部的成立使得重新检视中国社会工作发展并构建自主知识体系成为一个紧迫性的任务。有鉴于此,本文尝试将中国社会工作称为一种国家社会工作,并试图厘清其学理依据和形成脉络,这对于贡献社会工作发展的中国经验具有积极意义。

二、国家社会工作的意识形态基础

社会工作起初源于转型社会的民间志愿服务,逐步形成具有专业话语权的社会力量,表面上似乎与政治领域中的“国家”没有直接关系,是“游离于国家之外”和“去政治化”的。但事实并非如此,社会工作利他主义的话语和共享福祉的主张常常淹没了其“政治性”,因其关注人们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公平正义,哈维尔也称之为一种“有良知的政治”^③。从功能论的角度看,社会工作确实担负了很强的政治功能,在其发展史上具有标志性意义的济贫运动和费边社都体现了国家对于社会的干预和改良。不仅如此,社会工作还被赋予缓解资本主义矛盾的“安全阀”和通往共产主义社会的“垫脚石”的内涵。尽管笔者对此类观点并不完全认同,但这也折射出了社会工作背后的意识形态问题,只不过这种意识形态被提升人类福祉的共识所遮蔽了。正如弗格森所说,各国是非常需要社会工作的,即使在那些意识形态上不想要社会工作的国家中,也是如此^④。这也表明社会工作既有共识性的一面,也会受到意识形态形塑而呈现出国家之间的差异性。

在社会工作和社会政策领域,意识形态分析法也逐步成为主流的研究工具和方法。意识形态最初是用来形容研究观念的科学,马克思在其《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将每一时代占支配地位的观念系统统称为意识形态。20世纪50年代,贝尔基于西方世界知识分子形成的共识——接受福利国家,希望实施分权、混合经济体系和多元政治体系^⑤,宣称意识形态的终结。而事实上,单就福利国家会终结意识形态来说就是一种假象,20世纪70年代福利国家面临危机之时,不同意识形态福利主张的激烈争论就是很好的例证。不仅如此,在现实生活中,形塑社会工作的因素多种多样,但最终起决定作用的还是意识形态,即便从现有社会工作的样态来看也能清晰窥探其背后的“政治主张”。借此,我们参照安德森福利资本主义三个世界的分类和社会工作发展呈现出的不同样态,主要从自由主义、保

① 何雪松:《积极而非激进:宏观社会工作的中国图景》,《学海》2020年第1期。

② 卫小将:《本土化与土生化: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检视与重构》,第60页。

③ Fred Powell:《社会工作政治学》,徐选国、施佳宁译,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2018年,第4页。

④ Iain Ferguson:《挽救社会工作:挑战新自由主义与促进社会正义》,陈穆仪等译,台北:松慧有限公司,2013年,第26页。

⑤ 丹尼尔·贝尔:《意识形态的终结——50年代政治观念衰微之考察》,张国清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462页。

守主义、后现代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主张中探寻社会工作的不同面向,进而从学理上探源国家社会工作可能的生成脉络。

作为占支配地位的观念系统,不同意识形态对于人的问题的理解和归因也不尽相同。如表1所示,自由主义强调人是自身问题的第一责任人,市场可以满足每一个人的福利诉求,国家只有在“市场失灵”的情况下才提供最基本的福利和服务。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导致了社会工作的“企业化”运作,实际上是“消费者”取代了“案主”^①。自由主义的社会工作不仅追求高度的专业化,而且注重探寻社会疾病的个体成因及心理治疗,尽管很多治疗并没有科学根据,但社会工作者却争相拥抱基于灵性说和神秘主义的各种干预措施^②。保守主义在社会福利和服务层面强调传统文化及民间力量的积极作用,并不完全否定国家力量和行政干预,只是认为现代化衍生的社会工作和社会政策会弱化并消解个体、家庭和社区自身的社会功能。因此,保守主义社会工作鼓励运用非国家力量或传统生活机制来处理人们的日常生活问题^③,然而,它也忽略了现代性对于传统生活的消解作用,传统非制度性力量或许很多已经“名存实亡”了。后现代主义反对整体性和同一性,倡导多元性和异质性,其主张的社会工作具有较强的批判性,一方面质疑西方社会工作并非放之四海而皆准,指出东西方社会工作存在着专业权力不对等关系;另一方面批评西方社会工作是服务于白人男性、上流社会,深受资本主义和科学主义影响的专业体系,应积极探索地方性、多元文化性和少数民族的社会工作。与此同时,要重新审视社会工作者与案主之间的权力关系,前者提供服务的过程也可能是专业话语权规制案主的过程。后现代主义的主张一定程度上动摇和瓦解了社会工作的知识基础,使其开始变得“支离破碎”。马克思主义社会工作与后现代主义社会工作同样具有批判性,它主要基于资本主义压迫性社会结构形成的“商品异化”“人的异化”,呼吁“人类的解放”,质疑社会工作者“冷却”(cooling-out)了社会弱势群体^④,成为维护和再造资本主义社会不平等的“工具”,不能从根本上解决人类面临的共同问题,同时也特别强调国家在民生福祉方面的主导性和主体性责任。需要说明的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工作主要是将马克思的批判理念应用于指导社会工作发展,尤其强调国家对于人民福利的主体责任,与其主张的国家消亡论并不是一个层面的讨论。综上,自由主义、保守主义、后现代主义和马克思主义分别形塑了四种不同类型的社会工作,即微观个体—心理社会工作(专业性)、传统社会工作(地方性)、多元文化社会工作(批判性)、国家社会工作(整体性)。

表1 意识形态与社会工作的类型

意识形态	社会问题归因	社会工作类型	主要特点	发展趋势
自由主义	心理、人格因素	心理社会工作	专业化	市场化
保守主义	社会流动和变迁	传统社会工作	本土化	理想化
后现代主义	现代性、科学理性	多元文化社会工作	多元化	碎片化
马克思主义	制度结构性因素	国家社会工作	整体化	行政化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上述四种分类只是一种理想类型,主要是为了凸显各类意识形态社会工作的主要侧重,现实层面这些类型之间亦会有交叉与重叠。同时,如果悬置政治层面对于不同意识形态的争论,回到社会工作的终极目标——服务于人的共识性理解,四种类型的社会工作并没有绝对的优劣之分。它们可能在不同的国家或同一个国家不同的发展阶段或不同的实务领域均可以发挥积极作用,如一些发达国家

① Iain Ferguson:《挽救社会工作:挑战新自由主义与促进社会正义》,第25页。

② Fred Powell:《社会工作政治学》,第20页。

③ 李明政:《意识形态与社会政策》,台北:洪叶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98年,第86页。

④ 林万亿:《基变社会工作》,台北:五南图书出版公司,1992年,第220页。

建立了完备的社会保障制度,满足了人们基本的生活需求后,个体化的社会工作更能深层次地干预和处理其“生活政治”层面的问题。而在一些依然保留良好文化传统的国家和地区,有良好的家庭关系、邻里互助、民间习俗等非制度性支持,就不需要刻意用专业社会工作来消解这种自然庇护功能,而是需要进一步培育和发展,形成一种传统社会工作。在一些集中了较多少数族群、移民及不同信仰群体的国家和地区,就要警醒不能用主流的社会工作来统摄不同群体的诉求,而应发展多元文化社会工作。此外,后现代也能让我们立足于具体的情境来理解和干预案主的问题,而不诉诸社会工作者的知识权威。在一些发展中国家,人们面临的更多的还是公共服务不足和民生问题,且很多情感性和心理问题也与此密切相关,这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国家整体性的介入和改造,因此需要发展宏观性的国家社会工作。对于中国而言,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和现阶段发展现实决定了发展国家社会工作是一种必然的选择。

三、国家社会工作的内涵与发展

国家社会工作是一个极具挑战性的概念,20世纪30年代随着官僚体制嵌入社会服务领域,美国产生了由政府主导的所谓“国家社会工作”^①,德国的社会工作也有很强的国家统摄性^②。但这些与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的国家社会工作有本质区别。前两者分别侧重国家在福利供给中的补缺性和对共产主义思潮的所谓“屏蔽”功能,而后者则强调国家在福利供给中的主体性和对人民福祉的保障。当然,国家对社会的干预有较大的争议,如斯科特和鲍曼都曾批评国家无休止地改造社会的“工程学”注定会失败,而很多人都忽视了“国家视角”失败的前提是极端现代主义,并不是现代主义。现代主义致力于从整体上干预和改善人民福利,其在食物、医疗、卫生、住房、教育、环境等方面取得的成效是有目共睹的。斯科特也曾说,人民的福利也越来越不仅仅被看作强化国家能力的工具,而是被看作目的本身^③。此外,2000年,联合国千年首脑峰会提出的“千年发展目标”也涉及贫穷、教育机会、性别平等、儿童死亡、孕产妇保健、艾滋病防治、环境可持续发展和全球合作等人民生存福利问题。这些问题单靠微观的社会工作及势单力薄的社会组织很难应对,必须诉诸强有力的国家力量的介入和干预。这也为国家社会工作的发展拓展了广阔的空间。

毋庸讳言,在中国,国家社会工作是在不断“试错”的基础上形成和发展的。按照目前学界关于社会工作发展路径的主张可大致分为几个派别:一是专业舶来派,主张专业化是社会工作研究者和实务工作者必须面对和进一步达成共识的问题^④,其本质上并不承认有所谓的本土社会工作,更强调“去行政化”和保持专业本真性,突出与西方主流专业前沿的同频发展,并主要致力于追求微观治疗技术,如近年来比较流行的萨提亚家庭结构治疗、循证社会工作、临终关怀及灵性社会工作等;二是本土内生派,强调社会工作并非西方社会的专利,中国本土也有社会工作,只不过在内容和形式上与西方主流不同而已,如春秋战国时期的大同思想、传统的国家赈济和救灾工作、民间慈善和互助服务、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青妇及群众工作等,都属于社会工作的范畴;三是嵌入和融合派,倡导专业社会工作应嵌入行政社会工作中实现“协同性发展”,注重专业社会工作和行政性社会工作(本土社会工作)之间的协同关系^⑤。总体而言,这三种派别分别主张的专业化、内生性、嵌入和融合化对于中国社会工作发展均有积极意义,但其

① 李伟:《社会工作何以走向“去社会变革化”?基于美国百年社会工作史的分析》,《社会》2018年第4期。

② 张威:《德国社会工作的特征》,《社会工作》2018年第3期。

③ 詹姆斯·C.斯科特:《国家的视角:那些试图改善人类状况的项目是如何失败的》,王晓毅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第94页。

④ 赵芳:《社会工作专业化的内涵、实质及其路径选择》,《社会科学》2015年第8期。

⑤ 王思斌:《我国社会工作从嵌入性发展到融合性发展之分析》,《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年第3期。

各自存在的问题也较为明显:如一味追求专业化事实上可能是西方的专业化,其专业的价值理念、理论和技术有效性并没有完全契合中国本土,而本土的助人知识和实践智慧常因被贴上“非专业化”的标签而被忽视,这样的社会工作充其量只是西方的“影子社会工作”。内生性又具有一定的盲目排外性,它将所有与助人有关的本土知识和实践都称为社会工作,这也可能导致“去专业化”和“泛社会工作化”,同时,片面强调内生性使得中国社会工作支离破碎又难以形成专业体系。嵌入和融合化从理论上看似并行得通,但实际上却缺少可操作性,它一方面忽略了行政工作对于专业社会工作的反嵌入和排异性的一面,另一方面也忽略了微观社会工作应对宏观社会问题的“乏力感”和“无助感”。

社会工作注重对现实社会的干预,再加上许多看似完美而合理的理由,大多缺少历史感^①。而历史感能够通过回顾过往、定义现在和投射未来准确把握社会工作的发展脉络。前文提到社会工作发展的三种路径都是基于一种学理合适性提出来的,一定程度上对于中国社会工作发展脉络中“国家力量”的重视度不够。事实上,追溯中国社会工作的发展历程可以看到强大国家力量发挥的核心作用,这也是中国社会工作发展区别于西方主流社会工作的独特性。当然,西方社会工作也并非没有国家力量的参与,尤其是西欧国家的社会工作在一定时期还呈现出较强的国家主导性,但这与中国社会工作发展中始终如一的国家主推性不同。具体而言,中国社会工作的发展具有社会问题寻解性、国家介入整体性、民众需求生活性及专业感知被动性等特点。其一,民国初期,政府首次从西方引进社会工作,其初衷就是为了应对内外交困引发的社会失序问题,进而成立社会部自上而下统筹社会工作发展,通过兴办教育、实施社会工作人员训练、推动社会服务等构建了较为完备的社会工作体系^②。这也体现了社会工作发展的国家主推性和主导性,其主要功能还是整合基层社会、强大国家力量。其二,从新中国成立至20世纪80年代,在国家政治话语和民众日常生活中并没有所谓的社会工作,但国家和集体力量在人们的日常生活和社会福利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事实上这种国家力量的在场是一种行政性的社会工作,它对个体形成一种强大的整合和庇护功能,这或许也可以解释为什么这段时期没有所谓的专业社会工作。而20世纪80年代,个人利己主义膨胀,社区权力几近真空状态^③,国家力量对人们日常生活减少干预也为引进专业社会工作预留了需求空间。其三,当代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特点是“教育先行”和“政策推动”,主要源于国家应对社会问题的“想象力”和“驱动力”。虽然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但真正开始却是在90年代之后,改革开放及随之而来的社会转型引发大量社会问题,尤其是承担转型之痛的“弱势群体”问题开始凸显。对此,国家通过恢复重建社会工作教育、提出建设宏大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实施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推动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考试等,强有力地推进社会工作发展。其四,中国社会工作是在解决社会问题过程中不断被形塑和发展的,并逐步融入国家治理体系成为一种社会治理术。概括而言,中国社会工作的发展似乎也伴随几个关键的“时间节点”: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改革开放带来的“民工潮”问题、20世纪90年代国企改革引发的“下岗工人”问题、2015年开始实施的“精准扶贫”计划、2017年推动的乡村振兴战略、2020年推进的“共同富裕”目标等。这都具有整体性和结构性特点,需要强有力的国家力量的全面介入。由此,作为干预社会问题的城市社会工作、社区社会工作、公共卫生社会工作、农村社会工作、反贫困社会工作、弱势人群社会工作等逐步形成和发展,逐步构筑了国家社会工作的架构。其五,中国社会工作发展始终与国家治理携手同行,尤其是社会建设、社会治理、民生建设的提出为社会工作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这也是中国社会工作发展不同于西方社会工作的制度环境。中国社会工作始终紧扣国家发展重大战略,以改善民生福祉为己任,致力于解决人民急难愁盼问题,即使是微观的社会服务背后也蕴含着强大的国家关怀与支持。从此意义

① 林万亿:《基变社会工作》,第362页。

② 林顺利:《民国时期社会工作引入和发展的路径》,《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3期。

③ 阎云翔:《私人生活的变革:一个中国村庄里的爱情、家庭与亲密关系(1949—1999)》,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32页。

上说,中国社会工作拉近并连接国家与民众之间的桥梁纽带,是传递国家关爱的专业力量。

综上,本文将运用国家行政力量从整体上改善民生福祉的一系列专门的政策和行动的总和称为国家社会工作,它具有国家战略性、统筹性、资源集中性、专门性、福利性、运动性和人民性等特点。为了便于理解其内涵,可以在中西方社会工作比较的基础上进行具体阐释。如图1所示,按照社会工作分为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中西方社会工作发展大体遵循专业化和本土化两条路径,可以构建一个比较分析框架。图1左侧概述了西方社会工作的整个体系,从宏观到微观包括社会政策、社会工作行政、宏观社会工作实务、社区社会工作、小组社会工作、家庭社会工作和个案社会工作等,体现了鲜明的专业特色。图1右侧则主要呈现了中国社会工作的定位和发展,从宏观层面看,国家社会工作隶属于大的国家治理体系,也是社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微观层面,国家社会工作又具体包含了基层治理、社区发展、信访工作、群众工作、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等,体现了明显的本土特色。就功能性而言,国家社会工作是创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也是加强社会建设的专业技术,在关注民生福祉、缓解和应对社会矛盾冲突、整合基层社会、探索社区治理、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进共同富裕方面可以发挥积极作用。当然,中西方社会工作并不是对立的,而是各自符合本国国情,既不能以西方专业社会工作为中心而忽略中国本土社会工作发展的现实,也不能盲目强调社会工作本土化而排斥其专业化,而是以本土需求为核心,在国家治理和民生建设的各个层面吸纳宏观和微观社会工作的专业特质来构建国家社会工作体系,服务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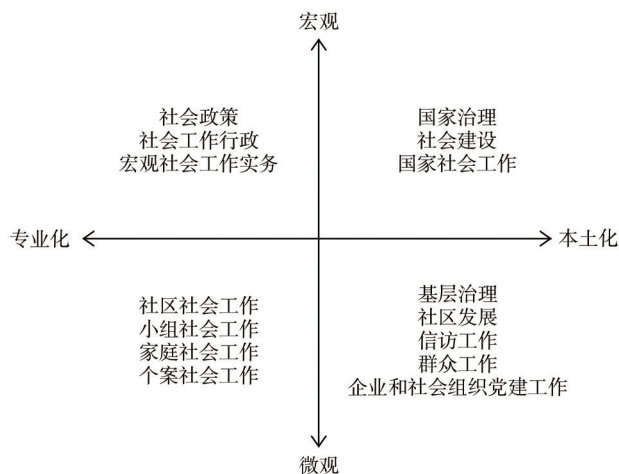


图1 中西方社会工作比较分析框架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四、国家社会工作的发展路径与策略

中国社会工作是一种国家社会工作,它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始终强调“国家在场”,即与人民在一起,并致力于整体性地改善民生福祉。而西方主流的社会工作相对偏重于微观干预和专业在场,强调通过心理干预技术回应个体的个性化和多样化需求,二者的主要面向和侧重有所不同。从本质上讲,中国社会工作诠释的主要是“政党(国家)—人民”的血肉联系,西方社会工作演绎的主要还是“社会工作者—案主”的专业关系。前者不仅是专业在场,同时更是国家在场,专业技术传递的更多是国家的关爱和庇护,而后者致力于通过专业互动来推动个体的自我提升和改变,即所谓的“助人自助”。从此意义上讲,就当前民众需求的紧迫性而言,国家兜底的安全感和实在感远胜于专业“画饼充饥”暂时满足后随即而来的虚空感。有鉴于此,应立足于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现实制度环境,

在比照西方社会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国家社会工作的发展路径与策略。

首先,沿循结构性社会工作的发展脉络,跳出西方社会工作偏向“治疗术”的狭窄通道,回归社会工作的公共性,从整体上改进和提升民生福祉。当前,西方主流的社会工作主要基于“自由主义”价值之上,并深受消费主义的影响,一定程度上开始由“公领域”逐步走向“私领域”,服务对象的“权利”也开始变成了“需求”^①,建构需求成为一种趋势。这种市场逻辑可能导致社会工作更多地满足少数富人的个性化需求,而忽略了大多数穷人的普遍性需求。正如美国学者德斯蒙德所说:“在美国,贫穷的一个明确标志是依赖公共服务,而富裕的一个明确标志是远离公共服务”,穷人越来越依赖公共服务,而富人越来越想摆脱它们,这就导致“私领域奢靡而公领域贫瘠”的现象^②。这或许也是对社会工作“去公共性”后果的最好诠释。事实上,社会工作在其衍生之初就有很强的整体性改造社会的特点,尤其是结构性社会工作以马克思主义为依托,致力于从宏观制度和结构层面推动社会公平正义及提升民生福祉,但这种追求在发展过程中逐步被个体化的治疗技术淹没了。由此,当前中国社会工作发展不能机械地复制西方社会工作,尤其不能陷入治疗技术的泥潭而不能自拔(治疗技术充其量只是一种辅助手段),应当重拾结构性社会工作的传统,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现状和现阶段民众的现实需求,牢牢把握“公共领域为主、私人领域为辅”的发展原则。一方面,致力于重建社会工作的公共性,以解决民生问题为宗旨,从整体上提升民众福祉,进而实现共同富裕;另一方面,也要兼顾私人领域,积极关注一定范围内个体的心理、情绪和情感问题,这样才能充分发挥国家社会工作兼具满足“人民”和“人”的需求功能。

其次,不断夯实国家社会工作的内涵,构建中国社会工作自主知识体系。社会工作不仅仅是一种专业方法,而是涵盖哲学基础、价值伦理、理论知识、方法技巧及扮演角色等多重要素的综合体。一般而言,西方社会工作的哲学基础主要包含基督教—犹太教思想、实证主义精神、乌托邦思想和人本主义理念等;价值伦理主要突出专业独立、价值无涉、尊重和接纳等个人主义倾向;基础理论主要涵盖功能主义、行为主义、优势视角和赋权增能等;方法技巧主要涉及个案和家庭工作、小组工作及社区工作等;社会工作者主要扮演教育者、倡导者、中介者及使能者等角色。事实上,这些要素主要构筑了一种微观社会工作专业体系,而国家社会工作是一种宏观和问题解决导向的社会工作,即便是微观层面的干预也蕴含着强大的国家力量,如果机械地复制西方社会工作知识体系势必会出现水土不服现象。因此,构建中国社会工作自主知识体系需要从社会工作综合体整体推进,不能简单孤立地从单个要素入手。具体而言,在哲学基础层面,国家社会工作应遵循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价值理念主要涵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等,同时,政府和人民始终保持一种血肉联系,这也超越了单纯的专业关系本身;基础理论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国家治理现代化理论、社会建设理论等;方法技巧包括党建引领、社会政策、社会治理、社区服务、群众工作、公益慈善、志愿服务等;社会工作者的角色主要包括行政人员、服务提供者、问题解决者等。以精准扶贫为例,它很好地诠释了国家社会工作的理念、价值、理论及方法技巧等,精准扶贫是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强调依靠国家力量自上而下整体推进和系统介入,通过干部驻村、包村包户和包人,突出全面脱贫,一个民族也不能少,不断提升民生福祉。由此,总结和提炼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实践经验,不仅能够夯实国家社会工作的内涵,也有助于构建中国社会工作自主知识体系。

最后,全面打造国家社会工作方法体系,在其各个工作领域吸纳并融合专业社会工作方法,从而实现本土性和专业性的相互嵌合。当前,中国社会工作的方法体系构建存在两种不同的主张:一种主张照搬或以西方主流的社会工作方法体系为参照,如大力发展个案和家庭社会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行政等;另一种主张摒弃西方社会工作方法体系,立足本土,挖掘既有的实践经验,重构中国本土的社会工作方法体系。这两种主张各有利弊,前者强调专业性而忽略了本土契合性,而后者强

① Fred Powell:《社会工作政治学》,第173页。

② 马修·德斯蒙德:《制造贫困:一个美国问题》,董孟前译,北京:中信出版集团,2024年,第97页。

调本土内生性却忽略了科学性和专业性。在此,本文主张以本土方法为中心,逐步吸纳并融入专业性,形成成熟的本土社会工作方法。前文已述,国家社会工作方法是一个贯通宏观和微观层面的综合体系,宏观上隶属于国家治理和社会建设,微观层面又涵盖了基层治理、社区工作、信访工作、群众工作、企业及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等。这些方法是在长期的社会建设和治理实践中逐步形成的,具有较强的行政性和本土性特点,但在系统性和专业性方面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对此,我们比照西方社会工作方法体系,将社会政策、社会行政、宏观社会工作实务、社区工作、小组工作、家庭社会工作、个案工作等对应吸纳到国家社会工作的各个层面和领域。以信访社会工作为例,我们已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信访工作方法和技巧,但还没有形成完备的方法论和科学体系,很难称之为信访社会工作。如能在信访工作中融入个案工作的需求评估,尝试吸纳危机介入模式、问题寻解模式、理性情绪模式等,可能会大大提升其工作成效。由此,国家社会工作在其各个层面引入专业社会工作方法,不仅可以弥补本土社会工作方法的不足,而且有助于构建国家社会工作方法体系。

五、结论与讨论

社会工作是社会文明的产物,兼具国际性和本土性特点,但也存在着东西方不对等问题。西方社会工作因其科学完备的知识体系而具有专业光环和话语权力,中国社会工作却因缺少概念工具和自主知识体系而处于模糊状态,这种模糊性导致其常在专业与本土、内生与外衍、自信与自卑中拉扯,同时也导致其实践经验和成就被本能地忽视。当然,这也折射出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独特性,即很难归类到既有的社会工作范式中。由此,重拾社会工作的政治性来透视中国社会工作形态尤为重要。一般而言,利他主义和社会福利的共识话语使人们有意无意地忽略了社会工作的政治性,更疏忽了其背后的意识形态。事实上,不同的意识形态对于人的问题的成因假设和干预策略都不尽相同,因此也会衍生出不同样态的社会工作,如自由主义形塑了个体心理的社会工作,保守主义激发了传统社会工作,后现代主义催生了多元文化社会工作,而马克思主义则推动了国家社会工作的生成。这些社会工作类型并没有绝对的优劣之分,只是对应或契合于不同国家或同一国家的不同发展阶段。当前国际社会占主流地位的还是个体心理取向的社会工作,它受到自由主义和消费文化的影响,逐步开始从公共领域争取“社会权利”迈向私人领域提供“治疗技术”,追求专精化是其显著特质,这也导致社会工作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国家力量对于社会的兜底保障功能,也背离了其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初衷。

在以马克思主义思想为指导的中国,社会工作被赋予强化国家治理、解决社会问题和改善民生福祉的功能,其发展进路和民众的阶段性需求也与西方存在较大的差异性。一方面,国家力量在社会工作发展中发挥了主推性和牵引性作用,如教育先行、政府购买服务、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社会工作机构培育、中共中央社会工作部及省市县三级社会工作部门成立等,社会工作也逐步由国家整体改造社会的愿景演变为可操作化的技术,成为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中国民众并非不需要微观治疗技术,而是当前他们面临的更为紧迫的需求是急难愁盼等物质生活问题,即便是心理和情感问题背后也隐含着收入、教育、医疗和养老等资源短缺和不均衡问题,这也决定了治疗术带来的短暂心理抚慰远不及国家保障给予的安全感彻底。此外,中共中央社会工作部的成立为我国社会工作的发展从碎片化走向一体性奠定了基础,一直以来我国社会工作发展处于“盲人摸象”状态,在行政性、专业性、本土性和嵌入性话语中拉扯,这客观上也需要国家力量的整合。由此,我国的社会工作是一种国家社会工作,它始终紧扣国家发展战略,注重国家自上而下的整体性的介入和干预,以改善民生福祉为核心,演绎的是一种国家与人民的血肉联系。这里需要明确的是,中国社会工作属于实践在先而知识建构在后,虽然我们将其概括为国家社会工作,但仍需不断明确未来发展策略并充实其内涵。有鉴于此,国家社会工作的发展策略可以包括几个方面:一是拓展社会工作发展路径,重拾结构性社会工作的理念和主张,摒弃狭窄的“治疗技术”,以民生为重兼顾个体心理需求;二是不断丰富国

家社会工作的内涵,构建中国社会工作自主知识体系,贡献社会工作发展的中国智慧;三是在国家社会工作的诸领域引入专业社会工作,通过本土性和专业性的相互嵌合形成科学的方法体系。以此为进路,不断强化社会工作在创新社会治理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积极作用。

The Concept, Connotation, and Development Strategies of State Society Work

Wei Xiaojiang

(Research Center for Sociological Theory and Methodology and Institute of Social Work and Development,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100872, P.R.China)

Abstract: Society work is a product of social civilization, and countries worldwide, whether willing or not, find it difficult to resist the overarching trend of society work development. For a long time, the consensus on the altruistic and welfare aspects of society work has often overshadowed its political nature and ignored the underlying ideologies. As a developing country guided by Marxism, China has had a relatively late start in society work development. Due to a lack of precise conceptual tools and an independent knowledge system, Chinese society work has been caught between Eastern and Western discourses, and its practical experiences and developmental achievements are often underestimated and overlook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This situation highlights the need for a more nuanced understanding of society work's role and significance, particularly within the unique context of China. Emphasizing both its political nature and the ideological foundations could enhance its recognition and value on the global stage. Addressing these challenges is essential for fostering a robust framework for society work that aligns with both domestic needs and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Conversely, society work in China has unique developmental characteristics that make it difficult to fully classify within existing society work frameworks. It has consistently been driven by state administrative forces, constituting a form of state society work. Unlike therapeutic society work, state society work is primarily guided by Marxism adapted to the Chinese context and the needs of our times, is integrated into the national governance system, and combines administrative, people-centered, professional, and indigenous elements. Even behind micro-level services, there is a strong "state presence." It is characterized by problem-solving orientation, holistic intervention, a focus on meeting people's livelihood needs, and passive professional perception. Therefore, strategies for developing state society work include: following the trajectory of structural society work; breaking out of the narrow confines of society work as mere "therapy" and private domain services; returning to the public nature of society work to comprehensively improve and enhance people's well-being; solidifying the connotation of state society work and constructing an independent knowledge system of Chinese society work; and creating a scientific methodological system for state society work that absorbs and integrates professional society work methods at all levels, achieving a mutual embedding of indigenization and professionalism. By embracing these strategies, the goal is to foster a more robust and effective state society work framework that addresses the needs of the community while aligning with national governance objectives. This will not only enhance the quality of services provided but also ensure that society work remains relevant and impactful in the context of China's unique social and political landscape. Recognizing and enhancing the political dimensions of society work will play a pivotal role in its future development, both domestically and internationally.

Keywords: State society work; Ideology; Public character; Localization; Professionalism

[责任编辑:陆 影]